

最高投标限价公示表

标段名称	龙岗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（增补）（坂田、吉华街道）
标段编号	/
招标人	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
最高投标限价审核单位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财政评审中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造价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招标人
最高投标限价	<u>17754.918712</u> 万元
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	投标报价的净下浮率要求 $\geq 7.07\%$ ，即投标报价的上限价为 <u>16581.223514</u> 万元
不可竞争费合计	<u>1153.855085</u> 万元
截标时间	年 月 日

备注（深府（2015）73号文要求公示的其他内容）：

1. 本工程最高投标限价为：

- 1) 分部分项合计：14923.353364 万元；
- 2)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合计：532.495876 万元；（含安全文明施工费 381.062621 万元）
- 3) 其他项目合计：794.590671 万元；（含暂列金额 772.792464 万元）
- 4) 税金合计：1462.539594 万元；
- 5) 工程保险费合计：16.982282 万元；
- 6) 弃土场受纳处置费合计：24.956925 万元；

2. 不可竞争费合计：1153.855085 万元；其中，安全文明措施费 381.062621 万元，暂列金额 772.792464 万元

3. 标底主要材料价格采用《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》2026年2月价格。

招标人（盖章）

日期：2026.4.29

备注：招标人应按照规定填报《最高投标限价公示表》，并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 5 日前在交易网公布。